

中国特种设备检测研究院

关于发布《中国特种设备检测研究院机电类 设备委托技术服务收费标准 (试行)》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我院业务实际，在综合考虑服务内容、服务成本等因素的基础上，我院制定了《中国特种设备检测研究院机电类设备委托技术服务收费标准（试行）》（附件），现予以发布。

本收费标准自本通知发布之日起正式实施。

附件：《中国特种设备检测研究院机电类设备委托技术服务收费标准（试行）》

中国特种设备检测研究院

2010年9月7日



附件

中国特种设备检测研究院
机电类设备委托技术服务收费标准
（试行）

中国特种设备检测研究院

2010 年 9 月

我院开展机电类设备设计评审、检验检测、应力测试、加速度测试等委托技术服务时收取的费用作为经营服务性收费管理，通过与申请人（或委托人）以签订合同方式协商确定。其中开展以下项目时的收费不高于本标准规定。

一、设计文件评审收费

设计文件评审按照工作量（人日）收费，标准为：评审人员3000元/人日，正高级职称评审人员和外聘专家600元/人小时。

工作量根据设备情况协商确定，但一般不低于50000元。

二、检验检测收费

检验检测按照工作量（人日）收费，标准为：检测人员2500元/人日，正高级职称检测人员和外聘专家600元/人小时。

工作量根据设备情况协商确定，但一般不低于50000元。

三、应力测试

应力测试按照工作量（人日）收费，标准为：测试人员2500元/人日。

工作量根据设备情况协商确定，但一般不低于20000元。

四、加速度测试

加速度测试按照工作量（人日）收费，标准为：测试人员2500元/人日。

工作量根据设备情况协商确定，但一般不低于20000元。

五、其他委托检验

其他委托检验按照工作量（人日）收费，标准为：检测人员2500元/人日，正高级职称检测人员和外聘专家600元/人小时。

工作量根据设备情况协商确定，但一般不低于20000元。

六、说明

1 上述收费不包括：仪器设备使用费、管理费、利润、税费、差旅费、交通费、伙食费、材料费、辅助工作费用（如：除锈，打磨，脚手架的搭拆、载荷搬运）等。

2 工作语言和被审核资料为英文时，工作量（人日）等收费标准加收100%；工作涉及其它外国语种时，费用另行协商。

3 上述工作人日是指每天工作8小时，每周五天，其它时间和法定节假日时间均视为加班，加班收费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加收。工作量包括：资料预审、现场工作、报告编制和路途时间等。

4 上述检验检测中，需要现场复检的，根据复检工作量收费。

5 其他未尽事宜在合同中另行约定。

七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沈勇，电话：010-59068012，邮箱：
shen_yong@csei.org.cn